

# 國立中央大學生醫理工學院發展諮詢委員會設置辦法

103.06.17 生醫理工學院 102 學年度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  
103.07.14 102 學年度校長核定

- 第一條 國立中央大學生醫理工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為促進院務發展，特設立發展諮詢委員會（以下簡稱委員會），邀請國內外學者專家俾集思廣益。
- 第二條 委員會之任務如下：
- 一、本院及各系所未來發展方向與具體計畫之諮詢事宜。
  - 二、結合校內外資源，協助本院及各系所之教學、研究、服務及推廣之諮詢事宜。
- 第三條 委員會以五至七位委員為原則，由院長報請校長敦聘國內外學者專家組成，任期三年，連聘得連任。
- 第四條 委員會開會時由院長擔任主席。院長無法出席時由當次出席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。
- 第五條 委員會以每學期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。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，開會時並得邀請有關人員列席。
- 第六條 委員會委員為無給職，但校外委員得酌支會議出席費及交通費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並報校備查，修正時亦同。